

日本  
原裝進口

語音式住宅用獨立式火災警報器



守護居家安全的小尖兵

壽命 **10** 年  
大容量鋰電池

- 安裝簡單容易，不需配線施工。
- 本產品附有專用鋰電池，電池壽命長達十年。
- 適用於廚房、客廳、寢室、樓梯間等，守護居間的安全。



本產品特色

- 1 省電設計，電池可供電約10年。  
電池壽命將結束時，會發出語音與警示燈以提醒進行更換。
- 2 火災發生時，會發出70db以上語音伴隨警示燈。
- 3 輕鬆簡單即可裝配於天花板或牆壁，不需配線施工。  
使用附屬的螺絲固定於天花板或設置於牆壁時使用掛鉤掛上即可。
- 4 定期自動自我測試，探測部感度如有劣化，會發出語音與警示燈提醒進行檢查或更換。
- 5 按下開關可隨時進行機能測試，檢查探測器是否有感度劣化或電池壽命不足等現象。
- 6 自動自我檢查於夜間發現電池壽命不足時，會主動延遲發出警報，以避免影響居家睡眠品質。
- 7 探測器於煙霧或熱源消散時，即主動停止警報，避免無謂的騷動。

註：其他各種特殊型探測器請與台灣能美防災股份有限公司或經銷商洽詢

TAIWAN NOHMI LTD.

● OFFICE : Rm.1301, 13F., No.88, Sec.2, Zhongxiao E. Rd., Zhongzheng District, Taipei 100, Taiwan ( R. O. C. ) ● TEL (02) 2392-1800 ● FAX (02) 2392-1832

(型錄內容變更時不另行通知)

**火警探測器提供早期預警功能  
可減少災害損失。  
先進國家已立法要求住宅增設!**



適用場所



幼兒園



民宿



產後護理中心



宿舍

可設置於  
牆壁面  
或天花板

住宅用獨立式火警警報器規格表



偵煙式

型名	FSKT220-B
種別	住宅用 火警警報器 煙式(光電式2種) 附自動試驗功能
額定	DC3V 300mA
電源	專用 鋰電池
電池使用年限	約10年(機器更換期限)
警報音量	於1m處在70dB以上(依認可基準)
外型尺寸(含底座)	Φ82mm×39mm
質量(含電池)	約85g
主材	耐燃性ABS樹脂
顏色	自然白
使用溫度範疇	0~40℃ (不得結露)
安裝場所	天花板面、壁面 兼用



偵熱式

型名	FSLT010-B
種別	住宅用 火警警報器 熱式(定溫式) 附自動試驗功能
額定	DC3V 300mA
電源	專用 鋰電池
電池使用年限	約10年(機器更換期限)
警報音量	於1m處在70dB以上(依認可基準)
外型尺寸(含底座)	Φ82mm×42.5mm
質量(含電池)	約80g
主材	耐燃性PC樹脂
顏色	自然白
使用溫度範疇	0~40℃ (不得結露)
安裝場所	天花板面、壁面 兼用

**能美** NOHMI TAIWAN NOHMI LTD. 能美防災株式會社登錄商標。

諮詢窗口 電話：**0800-886-119**  
有操作問題及詢價請洽  
 服務時間：(一)~(五) 8:30~17:30

**NOHMI**  
TAIWAN NOHMI LTD.

台日合資  
**台灣能美防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88號13樓1301室  
 電話：(02)2392-1800 傳真：(02)2392-1832  
 http://www.tnohmi.com.tw  
 工廠：桃園縣龜山鄉湖山街189巷8號  
 電話：(03)329-1332 傳真：(03)329-5310

經銷商

# 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 操作說明書

### 附保證書

### 保存用

〔適用機種〕 ⊕ 標示於警報器本體背面。  
・ F S L T 0 1 0 - B

熱式 語音式  
附自動試驗功能  
電池式 ( 10 年<sup>\*</sup>型 )



<sup>\*</sup> 依使用溫度、灰塵等外部環境及使用條件可能有縮短的可能。

感謝您選用本公司製品。

- 使用前請務必閱讀本「操作說明書」，並善加保管。
- 本製品為偵測火災煙霧並發出語音警報的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 本製品非滅火、防止火災的機器。

## 1. 使用前

- 本製品通過消防署型式認可，但無法替代消防法規定之「火警警報設備」。
- 因為警戒範圍僅限安裝警報器的房間及走廊等部份空間，為了能在發生火災時發揮最大效果，建議於多處場所設置。
- 為了正確使用本製品，於本操作說明書記載了各種注意事項。請充分理解以下注意事項後，再進行本文的閱讀。

<b>警告</b>
當使用不當時可能因此造成相關人員死亡或重傷，或對警報功能造成一部份重大影響。
<b>注意</b>
當使用不當時可能因此造成相關人員的傷害、物品損壞的危險狀態，或對警報功能造成一部份不良影響。

## 2. 使用注意事項

本製品為偵測火災熱度並發出警報的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並非滅火裝置或防止火災的機器。因此恕不負起火災造成損害的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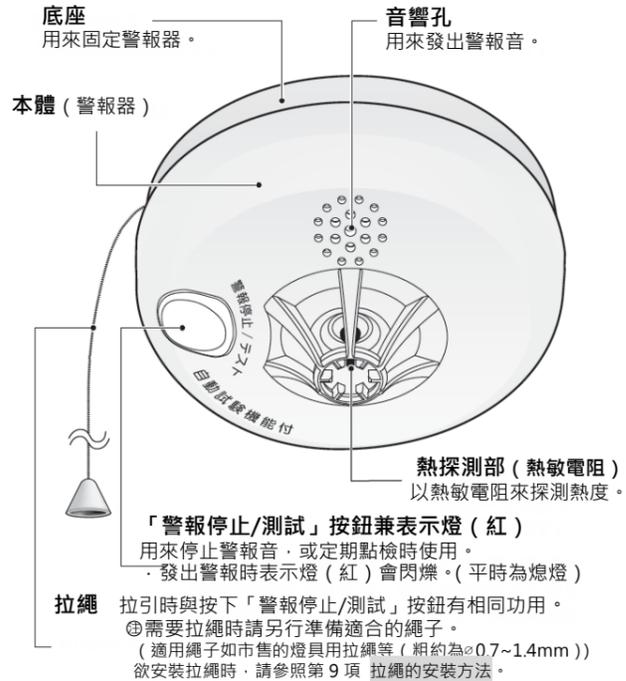
<b>警告</b>	設置於平時無人出入的房間時，請確認能夠聽到警報音。另外，請特別注意下列情況可能會忽略警報音。 ・ 服用藥物或飲酒後就寢時。 ・ 就寢時其他房間的警報器動作時。 ・ 車流、音響、廣播、空調等噪音過大時。
<b>注意</b>	下列火災可能警報器不會動作。 ・ 火勢延燒快速的火災，無煙火災 ・ 瓦斯洩漏或藥品造成的爆炸性火災
<b>禁止</b>	當安裝本製品的房門為關閉時，將無法探測到在其他房間發生的火災。因為火災煙霧會往上方流動，安裝於 1 樓的警報器將無法偵測到發生在 2 樓的火災。 嚴禁分解、改造、插入尖銳異物。 請勿使用受到掉落撞擊的警報器。 可能會無法正常動作。 請勿使用電池無電量、機器異常的警報器。 在火災時可能會無法動作。 測試時請勿使用打火機等的火焰。 除了可能造成故障外，也可能引起火災。
<b>務必遵守</b>	安裝螺絲及專用鋰電池請放置於嬰幼兒及兒童無法伸手可及的位置。 以避免誤食或受傷。 在高處作業時請使用平穩的腳架。 可能會因此跌倒受傷。
<b>注意</b>	請勿安裝在瓦斯爐、暖爐附近等高溫環境。 可能會因此有誤動作或對功能有不良影響。 設有拉繩時請勿過度用力拉扯。可能有拉繩脫落 請勿近距離聆聽警報音。 可能會造成聽力障礙等狀況。
<b>務必遵守</b>	請勿用膠帶等物封住音響孔。 可能會無法保障足夠的警報音量。 專用鋰電池請確實連接。 未確實連接時可能會因此發熱。

## 3. 商品的確認

請確認商品內容物齊全。

- ① 本體
  - ② 底座
  - ③ 專用鋰電池 ( 標稱電壓 DC3V )
  - ④ 出貨時安裝於警報器本體。
  - ⑤ 操作說明書 ( 附保證書 ) ( 本書 )
- Ⓢ 請勿撕掉保護膜，非一般市售品。
- Ⓢ 安裝螺絲 ( 2 根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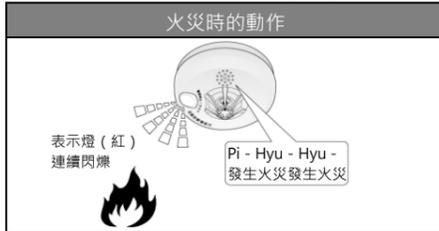
## 4. 各部名稱與功用



## 5. 功能 (關於各種警報)

### 火災警報

探測到熱度時會如下發出警報音，並且表示燈 (紅) 會連續閃爍。



### 火災時

請先確認火源，並進行撥打 119 等適當處置。  
當溫度下降時警報即自動停止。

### 非火災時

在下列非火災的情況也可能發出警報聲。  
此時請按下警報停止開關，並進行室內換氣等動作來排除發報要素。  
・ 探測到暖爐正上方等超過 60℃ 的溫度時

### 停止警報音的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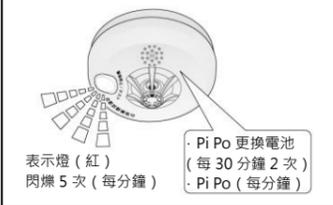
- 按下「警報停止/測試」按鈕 (有拉繩時則拉引拉繩) 後，可以停止警報音約 5 分鐘。
- 警報音停止中的 5 分鐘內，表示燈 (紅) 會持續緩慢的閃爍。

<b>禁止</b>	探測部若還殘留有熱度時，約 5 分鐘後警報音會再次鳴響。此時請以扇子搨風等方式冷卻警報器後警報音即自動停止。
<b>禁止</b>	不得因為發出非火災警報時，而將警報器本體或電池拆下。將無法進行監視及火災的偵測，也無法告知火災的發生。

### 更換電池警報

當專用鋰電池的電池電壓下降、接近電池的使用年限時，會如下發出警報音，並且表示燈 (紅) 會約 1 分鐘閃爍 5 次來提醒。

### 更換電池警報的動作



### 發出更換電池警報時

- 請與經銷商聯絡後儘速更換新的警報器或電池。
- Ⓢ 交換電池時請測試是否正常動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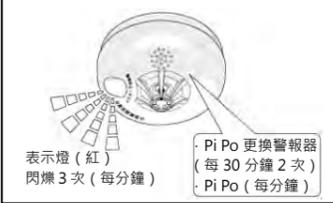
### 停止更換電池警報音的方法

- 按下「警報停止/測試」按鈕 (有拉繩時則拉引拉繩) 後，會以語音告知須更換電池，並停止警報約 24 小時。
- 停止警報音停止當中時，表示燈 (紅) 會每 10 秒亮燈 1 次。
- 每次停止警報音時即會以語音告知須更換電池，並從最後一次操作後停止警報約 24 小時。

### 機器異常警報

警報器因為感度惡化而無法正常探測火災時，會如下發出警報音，並且表示燈 (紅) 會約 1 分鐘閃爍 3 次來提醒。

### 機器異常警報的動作



### 發出異常警報時

- 表示警報器的感度已惡化。請儘速更換新的警報器或電池。
- Ⓢ 警報器的感度惡化時將無法正常探測火災。

### 停止機器異常警報音的方法

- 按下「警報停止/測試」按鈕 (有拉繩時則拉引拉繩) 後，會以語音告知機器異常，並停止警報約 24 小時。
- 停止警報音當中時，表示燈 (紅) 會每 10 秒亮燈 3 次。
- 每次停止警報音時即會以語音告知機器異常，並從最後一次操作後停止警報約 24 小時。

<b>警告</b>	警報器使用 10 年即需更換 若使用超過 10 年，可能因為髒污等的影響而延誤火災的探測。在設置 10 年後請儘速更換新的警報器。
<b>注意</b>	各警報的優先順序 當同時符合複數條件時，優先順序較高的警報先鳴響。
優先順序	高 ↓ 低
	① 火災警報 ② 機器異常警報 ③ 更換電池警報

## 6. 定期點檢的方法 (測試)

為了確認警報器可以正常動作，請務必定期進行點檢。

### 確認外觀 (建議：1 次 / 年以上)

請確認探測部無灰塵等異物附著。

- 若探測部或附近有灰塵或蜘蛛網等異物附著，請用吸塵器進行清除。若在髒污狀態持續使用，除了可能延誤探測或無法探測火災外，也可能造成誤動作。

### 確認功能 (建議：1 次 / 月或外出 3 天以上時)

警報器請依以下要領進行測試。

測試結果為非正常狀態時，請依照 對應方法 進行處理。

- 短按「警報停止/測試」按鈕。(3 秒以下)  
(有拉繩時亦可以拉繩進行操作。)
- 會發出「Pi Pi」的操作音，並以語音發出測試結果。

結果	警報音 (語音)	標示燈 (紅)
正常	設備正常	亮燈 (「設備正常」鳴響中)
更換電池	Pi Po 更換電池	閃爍 1 次 (與 Pi Po 同時)
機器異常	Pi Pi Pi 更換警報器	閃爍 3 次 (與 Pi Pi Pi 同時)



### 對應方法

- ・ 更換電池時  
表示電池殘量不足。請與經銷商聯絡後儘速更換新的警報器或電池。
- Ⓢ 專用鋰電池非一般市售品。
- Ⓢ 在設置 10 年後，或有明顯髒污時，請進行警報器的更換。
- ・ 機器異常時  
表示警報器的感度已惡化。請儘速更換新的警報器或電池。
- Ⓢ 警報器的感度惡化時將無法正常探測火災。

<b>注意</b>	警報器使用 10 年即需更換 若使用超過 10 年，可能因為髒污等的影響而延誤火災的探測。在設置 10 年後請儘速更換新的警報器。
	點檢後各點檢結果告知的優先順序 當同時符合複數條件時，優先順序較高的警報先鳴響。
優先順序	高 ↓ 低
	① 機器異常 ② 更換電池 ③ 正常

### 補充：火災警報音的確認

欲確認火災警報音時，請如下列所述進行操作。

- 按下「警報停止/測試」按鈕則會發出「Pi Pi」的操作音，再持續長按約 3 秒以上，則會鳴響火災警報音。  
(有拉繩時亦可以拉繩進行操作。)



Ⓢ 更換電池，機器異常時將無法進行火災警報音的確認。

結果	警報音 (語音)	表示燈 (紅)
正常	Pi、Hyu、Hyu、發生火災、發生火災	連續閃爍

Ⓢ 火災警報音在按下「警報停止/測試」時會一直重複鳴響。(最長 30 秒)

## 7. 保養方法

請大約 12 個月進行 1 次警報器的清潔。

請將本體拆下後再進行清潔的動作。

### (1) 拆下本體

請輕按住警報器本體的設置面，一邊向左邊旋轉。  
(請將底座留在設置面上。)



註 掛於壁面使用時，請連同底座一同拆下。

<b>務必遵守</b>	拆下時請勿抓住探測部。 可能會因此造成故障而無法探測火災。
-------------	----------------------------------

### (2) 保養警報器

<b>注意</b>	警報音可能會鳴響。 如果碰觸到「警報停止/測試」按鈕，可能會使警報音或測試語音鳴響，因此進行保養時請盡量不要碰觸到「警報停止/測試」按鈕。
-----------	--

### 欲清除灰塵時

當本體及探測部積有灰塵時，請用吸塵器進行吸除。  
這時要注意吸塵器的吸頭不得碰觸到探測部。  
吸塵器吸頭的吸入口請勿接近音響孔。



### 欲擦拭髒污時

當本體有髒污時，請將布浸泡在水或中性清潔劑中，徹底擰乾後再行擦拭。  
這時要注意不得碰觸到熱探測部。



<b>禁止拆解</b>	禁止拆解 機器內部為精密的構造，故請勿自行進行拆解。 可能會因此無法正常探測火災。
<b>禁止</b>	禁止水洗 請注意不得讓水進入探測器內部，可能會因此無法正常探測火災。 禁止使用藥品 請勿以揮發劑、稀釋劑或酒精等化學藥品擦拭。可能會造成樹脂變形或劣化而因此破裂。

### (3) 恢復原狀 (保養後)

保養結束後請將本體恢復原狀並進行測試 (功能確認)。

→ 參照 6. 定期點檢的方法 (測試)

- 請待表面乾燥後再行安裝。
- 請確認電池的插頭已確實插上。
- 請確認熱探測部無灰塵或蜘蛛絲。
- 有安裝拉繩時請確認確實穿過本體的凹槽。

## 8. 警報器的安裝場所

關於安裝場所請確認各縣市的規定。

### 安裝場所

建議設置於廚房等處。

### 安裝位置

請遵守下列規則，將警報器設置在易於操作「警報停止開關」(或拉繩)的位置。



●除了遵守上列規則外，還須與照明器具距離約 50cm 以上。



❗ 務必遵守	請安裝於 0~40°C 的溫度範圍內且不會結露的場所。
	警報器請務必安裝於正確的場所。 設置於下列場所時，可能會造成誤動作及無法正常探測火災。

### 請勿安裝於以下場所



## 9. 安裝警報器前

### (1) 將底座拆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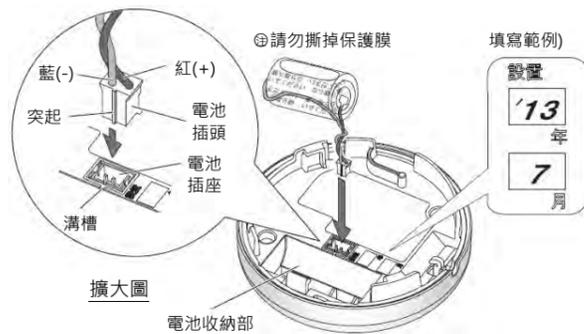
按住本體，將底座往左旋轉拆下。

❗ 務必遵守	拆下時請勿抓住探測部。 可能會因此造成故障而無法探測火災。
-----------	----------------------------------



### (2) 裝上專用鋰電池，填寫設置日期

①請將電池插頭連接至本體側的電池插座。請參照擴大圖所示，電池插頭突起對齊本體側的電池插座的溝槽後，確實插到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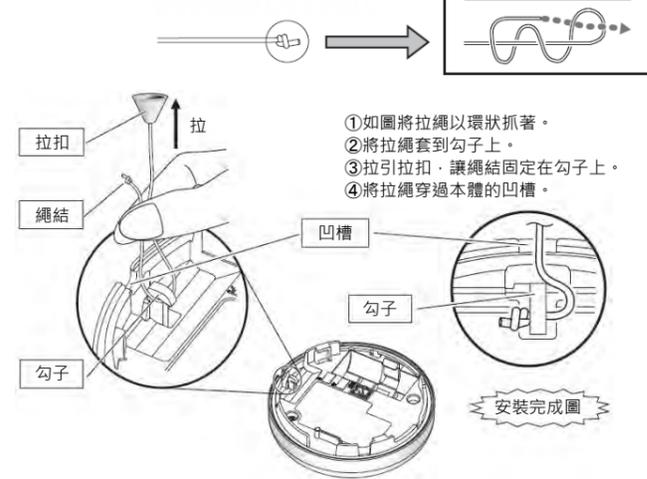
②請將電池放入本體背面的電池收納部。這時請注意勿將電線夾在電池與收納部之間，否則底座會無法鎖上。

③請以油性簽字筆在本體背面填上設置日期。

## 11. 故障處理

適用拉繩 市售的燈具用拉繩等 (粗約為φ0.7~1.4mm)

●拉繩安裝至本體前請在尾端打一雙八字結。



⚠ 注意	有安裝拉繩時，請注意勾子被拉引時會發出警報音或測試語音。(於監視狀態時)
🚫 禁止	請勿用力拉引拉繩。 拉繩可能因此脫落。或者依安裝的狀態可能會使本體掉落。
❗ 務必遵守	拉繩請確實穿過本體的凹槽。 否則可能無法進行按鈕的操作。

## 10. 警報器的安裝方法

請依照下列要領將警報器安裝至天花板或壁面。

### 安裝於天花板時

①在強度足夠的天花板上，以安裝螺絲將底座固定上去。

調整底座的方向，讓「警報停止/測試按鈕兼表示燈」在易於識別的位置。

②將本體的底部面對著底座，往右旋轉鎖上。

🚫 禁止	請勿使用安裝螺絲以外的螺絲安裝。 可能會使本體掉落破損，或造成傷害。
---------	---------------------------------------

### 安裝於牆壁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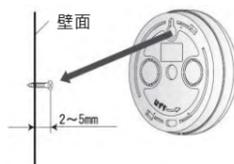
#### 以螺絲固定時



②讓「警報停止/測試」按鈕在下方對準底座，往右旋轉鎖上。

#### 掛在螺絲上時

①請將本體安裝至底座上。  
②請將安裝螺絲垂直轉進牆壁到一半的長度。(螺絲頭請轉到與牆壁之間在 2~5mm 範圍內。)  
③請以底座的安裝孔掛到螺絲頭上。



警報器安裝後請務必進行測試，確認可正常動作。  
測試方法請參照「6. 定期點檢的方法 (測試)」。

❗ 務必遵守	安裝拉繩時，請注意拉繩不得夾在本體與底座之間。 否則可能無法進行按鈕的操作。
-----------	---

## 11. 故障處理

當發生故障時請依下表進行對應。

若依下表進行對應後仍無法修復時，請與經銷商聯絡。

症狀	原因	對應
無火災卻發出火災警報。	是否有調理、暖爐、直射的陽光等熱度照射在警報器?	請停止警報音，並等待警報器附近的溫度下降。
	熱探測部是否存在熱度?	請停止警報音，用扇子等工具將熱探測部的熱度搷散。
未發出火災警報。	專用鋰電池是否為移位、或為未確實插入的狀態?	請確實將插頭插入。
	專用鋰電池是否超出使用年限? 是否發出「更換電池警報」?	請更換新的警報器或電池。
每隔約 1 分鐘會發出「Pi Po」聲，且表示燈(紅)會閃爍 5 次。	火災警報是否被停止了? 表示燈(紅)是否有緩慢的閃爍?	在停止火災警報後的 5 分鐘內，就算探測到熱度也不會發出警報音。 按下按鈕或拉引拉繩會發出「Pi Pi」的操作音。
	每隔約 10 秒表示燈(紅)會閃爍 1 次。	在停止(更換電池警報)警報音的狀態中。
每隔約 1 分鐘會發出「Pi Pi Pi」聲，且表示燈(紅)會閃爍 3 次。	每隔約 1 分鐘會發出「Pi Pi Pi」聲，且表示燈(紅)會閃爍 3 次。	請更換新的警報器
	每隔約 10 秒表示燈(紅)會閃爍 3 次。	在停止(機器異常警報)警報音的狀態中。
進行測試時只會發出「Pi Pi」聲。	在停止火災警報音的狀態中，表示燈(紅)是否有緩慢的閃爍?	約經過 5 分鐘後再次進行測試。
	專用鋰電池的插頭是否鬆脫，是否未確實插入?	請確實將插頭插入。
進行測試不會發出任何聲音。	專用鋰電池是否已到使用年限? 是否發出「更換電池警報」?	請更換新的警報器或電池。

## 12. 售後服務

### 1. 保證書

保證書附於本操作說明書中。請於購買的經銷商處填入規定事項(經銷商、購買日)及確認填入內容，並妥善保管。

### 2. 保證期間

保固基本上為購買後一年內。請先參照本說明書 11.故障處理 後，確認發生異常時請勿自行拆解機器並聯絡經銷商，將依保固相關規定進行維修。

### 3. 聯絡經銷商時

若關於機器有不明之處，請與本公司聯絡。請事先記錄下列項目。

項目	客戶填入欄	備註
型號		記載於本體背面銘板例) FSLT010-B
製造編號		記載於本體背面面板
設置日期	年 月	填寫於本體背面的日期
安裝場所		例) 廚房的壁面 等
購買日期	年 月 日	請參照保證書等
經銷商名		請參照保證書等
症狀		請盡量詳細確認 11.故障處理

### 4. 關於售後服務

若關於機器有不明之處，請與本公司或經銷商聯絡。

## 13. 住警器報廢時

●丟棄本警報器或電池時，請勿進行分解或加壓變形，並依各縣市垃圾分類規定丟棄。  
(本警報器使用不含水銀之鋰電池。)  
●丟棄電池時，請勿將電池的保護膜撕下，並將插頭部份捲上絕緣膠帶。另外，請勿與金屬片等導電性物品一起丟棄。若以非絕緣狀態丟棄，將可能造成電池的短路、起火、破裂。

## 14. 規格

型名	FSLT010-B
種別	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熱式(定溫式) 附自動試驗功能
型式認可號碼	
額定	DC3V 300mA
電源	專用鋰電池 〔標稱電壓: DC3V〕 (右列其一) · CR17335E-N-CN3 · CR17335 WK210
電池使用年限	約 10 年* (機器更換期限)
警報音量	於 1m 處有 70dB 以上 (依認可基準)
外形尺寸 (含底座)	φ82mm×42.5mm
質量 (含電池)	約 80g
主材	耐燃性 PC 樹脂
顏色	自然白
使用溫度範圍	0~40°C (不得結露)
安裝場所	天花板面、壁面 兼用

\*電池使用年限係使用溫度等外部環境及使用條件有縮短的情況。

## 15. 保固規定

1. 保固期間為購買後一年。

2. 在正常使用情況下，於保固期間內若發生故障時，免費更換新品。

(1) 免費更換時請洽詢購買之經銷商。  
(2) 無法與購買之經銷商洽詢時，請聯絡本公司。  
(3) 若以郵寄送修，請自行負擔郵資。

3. 保固期間內下列情形需酌收費用。

(1) 操作不當造成故障或損傷時  
(2) 不當改造或修理造成故障或損傷時  
(3) 購買後因運送、移動、撞擊、掉落等造成故障或損傷時  
(4) 因火災、地震、水災、雷擊等天災，或公害、鹽害、氣害、電磁波等造成故障或損傷時  
(5) 使用於車輛、船舶等發生故障及損害時  
(6) 使用於業務性質等非常一般家庭用途以外發生故障及損害時  
(7) 因油污等造成機器的功能劣化時  
(8) 因安裝地點不適當，有調理的熱、暖爐的熱等住戶環境使警報鳴響，進而使電池消耗時  
(9) 未出示保證書時  
(10) 保證書內容填寫不完整或有塗改時  
(11) 要求派遣人員時的費用

4. 本保證書僅限台灣國內。(This warranty is valid only in Taiwan.)

5. 本保證書無法補發，請妥善保管。

諮詢窗口	有操作問題及詢價請洽 電話：02-2392-1800 服務時間：(一)~(五) 8:30~17:30
------	--

## 保證書

型號	FSLT010-B	
保固期間	1 年	
購買日期	年 月 日	
顧客資料	地址	
	姓名	先生 / 小姐
	電話	
銷售店家	地址·店名	
	電話	

**NOHMI**

能美防災株式会社 海外事業部  
台灣能美防災股份有限公司

100 台北市忠孝東路 2 段 88 號 13 樓 1301 室

TEL : 02-2392-1800

URL : <http://www.tnohmi.com.tw>